

上海市2022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2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2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2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是主管全市医疗保障工作的市政府直属机构，为正局级。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有关医疗保障制度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定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和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2. 组织拟订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组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各类人群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有关医疗补助政策。指导和推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的发展。负责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工作，对长期护理保险基金进行监管。牵头推进老年照护统一需求评估管理工作。
4. 组织拟订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拟订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5. 组织拟订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拟订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受国家有关部门委托，牵头协调开展有关药品、医用耗材等集中采购服务。
7. 拟订定点医药机构、长期护理保险评估和服务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拟订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国际合作交流。
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上海市医疗保障局要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 与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有关职责分工。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上海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机构设置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医疗保障局本部以及下属3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2家，事业单位2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本部
2. 上海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3.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监督检查所
4. 上海市医药集中招标采购事务管理所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2年，上海市医疗保障局收入预算27,7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78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135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27,7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7,78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13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7,78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13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085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25,147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保障政策管理、医疗保障经办事务、信息化建设、事业运行等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557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2022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77,889,42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9,914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77,889,426	二、卫生健康支出	251,465,139
2. 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15,574,37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277,889,426	支出总计	277,889,426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9,914	10,849,914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70,650	2,070,650			
208	01	08	信息化建设	1,940,650	1,940,65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0,000	13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79,264	8,779,26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40	8,6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80	38,8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10,230	5,810,2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5,114	2,905,11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00	16,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465,139	251,465,13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01,488	5,101,4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4,264	3,714,2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224	1,387,22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46,339,651	246,339,651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15	01	行政运行	75,431,367	75,431,367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82,520	4,182,52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38,749,647	38,749,647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0,714,244	10,714,244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2,179,274	72,179,274			
210	15	50	事业运行	14,480,054	14,480,054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602,545	30,602,545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74,373	15,574,3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74,373	15,574,3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94,250	5,694,25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880,123	9,880,123			
合计				277,889,426	277,889,426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9,914	8,715,344	2,134,57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70,650		2,070,650
208	01	08	信息化建设	1,940,650		1,940,65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0,000		13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79,264	8,715,344	63,9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40		8,6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80		38,8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10,230	5,810,2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5,114	2,905,11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00		16,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465,139	94,862,909	156,602,23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01,488	5,101,4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4,264	3,714,2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224	1,387,22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46,339,651	89,761,421	156,578,23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5	01	行政运行	75,431,367	75,431,367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82,520		4,182,52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38,749,647		38,749,647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0,714,244		10,714,244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2,179,274		72,179,274
210	15	50	事业运行	14,480,054	14,330,054	150,0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602,545		30,602,545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74,373	15,574,3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74,373	15,574,3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94,250	5,694,25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880,123	9,880,123	
合计				277,889,426	119,152,626	158,736,800

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明细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序号	预算单位	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44,412,500	24,162,717	3,855,123	16,394,660
2	上海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171,693,900	42,611,742	7,854,958	121,227,200
3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监督检查所	25,420,330	17,436,214	4,329,116	3,655,000
4	上海市医药集中招标采购事务管理所	36,362,696	15,006,921	3,895,835	17,459,940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77,889,426	99,217,594	19,935,032	158,736,800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9,914	8,715,344	2,134,57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70,650		2,070,650
208	01	08	信息化建设	1,940,650		1,940,65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0,000		13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79,264	8,715,344	63,9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40		8,6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80		38,8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10,230	5,810,2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5,114	2,905,11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00		16,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465,139	94,862,909	156,602,23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01,488	5,101,48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4,264	3,714,2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224	1,387,22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46,339,651	89,761,421	156,578,23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5	01	行政运行	75,431,367	75,431,367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82,520		4,182,520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38,749,647		38,749,647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0,714,244		10,714,244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2,179,274		72,179,274
210	15	50	事业运行	14,480,054	14,330,054	150,0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602,545		30,602,545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74,373	15,574,37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74,373	15,574,3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94,250	5,694,25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880,123	9,880,123	
合计				277,889,426	119,152,626	158,736,800

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2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217,594	99,217,594	
301	01	基本工资	11,574,909	11,574,909	
301	02	津贴补贴	58,934,739	58,934,739	
301	03	奖金	766,205	766,205	
301	07	绩效工资	8,230,504	8,230,50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10,230	5,810,23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905,114	2,905,11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59,960	4,059,96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41,528	1,041,52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375	142,37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694,250	5,694,25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780	57,7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18,532		19,118,532
302	01	办公费	3,099,700		3,099,700
302	02	印刷费	86,000		86,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3	咨询费	60,000		60,000
302	04	手续费	8,000		8,000
302	05	水费	100,000		100,000
302	06	电费	300,000		300,000
302	07	邮电费	1,016,000		1,016,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53,918		5,053,918
302	11	差旅费	620,000		62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00,000		1,5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713,300		713,300
302	14	租赁费	10,000		10,000
302	15	会议费	237,800		237,800
302	16	培训费	459,300		459,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16,000		216,000
302	26	劳务费	37,000		37,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90,000		9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139,038		1,139,038
302	29	福利费	1,252,400		1,252,4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000		221,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4,676		2,004,67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4,400		894,400
310		资本性支出	816,500		816,5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796,500		796,5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00		20,000
合计			119,152,626	99,217,594	19,935,032

部门预算11表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2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208.70	150.00	21.60	37.10	15.00	22.10	1,603.92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08.7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15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7.1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5.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22.1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21.6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2年上海市医疗保障局（部门）下属2家机关和1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603.92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7160.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1.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028.98万元。2022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963.27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2577.27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4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2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40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5808.93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8月31日，上海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6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规财法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拟订医疗保障工作规划、承担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标准起草工作、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和管理工作、财政资金预决算管理及内部审计工作。

规划财务和法规处主要工作职责是拟订医疗保障工作规划、承担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标准起草工作、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和管理工作、财政资金预决算管理及内部审计工作。按照规划财务和法规处的职能与开展相关工作要求，参与局内重大政策的应用性研究。

二、立项依据

《行政复议法》第三十九条；《行政诉讼法》第七十四条；《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的决定》第八条；《关于落实普法责任制的通知》（沪医保规财〔2020〕108号）；《关于贯彻落实〈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的意见》（沪委办发〔2020〕3号）；《关于印发〈上海市医疗保障局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医保规财〔2019〕85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四、实施方案

- 1、计划开展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和局属3家单位年报审计；
- 2、计划聘请专业顾问开展法律业务咨询、合同审核，如有法律诉讼或其他争端事项，委托其提供相应法律服务；
- 3、结合行政执法情况，计划开展课题研究。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至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预算安排41.5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医保服务点日常经费补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加强本市医保三级服务网络的建设，优化街道（镇）医保事务服务点（以下简称医保服务点）的管理，充分调动区县、街道（镇）以及医保服务点的积极性，稳定医保专管员队伍，对街道（镇）医保事务服务点给予经费补贴。项目内容主要为医保服务点的日常经费补贴，2022年预计全市将达到317家医保服务点，1025名医保专管员，以每人每年2万元测算，项目全年预算为2050万元。项目支付方式为按季度由财政直拨至各区医保中心，再由各区医保中心划拨至服务点。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落实2005年市政府实事项目加快建设医保社会服务体系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府办〔2005〕12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四、实施方案

项目为按季度由中心提交支付申请后，由财政国库直拨至各区医保中心，再由各区医保中心划拨至服务点。项目执行遵守中心三重一大及内控管理制度等各项要求。

五、实施周期

项目计划于2022年1月启动，并于本年度实施完成。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年度预算安排205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12393热线智能咨询平台项目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秉持新形势下政府对外服务转型的要求，提升转型12393（原962218）咨询平台，建设新一代12393热线智能联络中心，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宗旨；“民有所求、我有所助”的服务理念；以及“接听及时、应答准确、服务周到、热情真诚”的服务标准，更好的满足广大市民的服务需求。建设医保12393热线智能咨询平台，一、从智慧化角度出发，优化资源配置，整合多部门服务全资源，调动政府服务潜力，覆盖群众社会化渠道，实现智慧化服务管理。二、从精细化服务角度出发，统一服务规范流程，通过业务细化分类，实现由总到分、由粗到细的服务引导。形成上下一体、标准一致的咨询服务体系，推进12393热线咨询服务科学化、规范化发展，促进上海医保局依法行政和科学决策。

二、立项依据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42号）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9号）

国务院关于印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35号）

人社部《关于印发“互联网+人社”2020行动计划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05号）

人社部《关于加快推进12333电话咨询服务工作发展的指导意见》（人社厅发〔2016〕186号）

关于印发2017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电话咨询服务工作要点的通知（人社信息函〔2017〕9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四、实施方案

项目计划于2022年1月启动，按合同周期执行完成。

五、实施周期

项目计划于2022年1月启动，并于本年度实施完成。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年度预算安排2386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医疗保障费用审核结算系统-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确保上海市医疗保险费用结算审核计算机管理系统7*24小时稳定运行，实现参保人员医疗费用的实时结算、提高医疗保险费用审核质量和效率、医疗保险费用结算数据采集和备份，并提供与医疗保险相关的社会化服务工作；通过安全扫描和检查对现有的IT环境进行安全加固，来降低系统的安全风险，充分保护中心重要资产的信息安全；完成上海医保运维信息化项目的建设。

二、立项依据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沪医保医管发〔2021〕3号）、《2021年长三角医保一体化工作要点》、《长三角地区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技术标准》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四、实施方案

通讯费等项目每月按实执行，系统和设备等运维项目按合同周期执行。

五、实施周期

项目计划2022年1月启动，并于当年完成，运维项目按合同周期执行。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年度预算安排2615.8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监督检查所执法监督及内控管理系统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通过建设执法监督及内控管理系统，整合监督所内各类应用系统，形成工作人员日常工作的统一入口。让监督所工作人员无需在各个业务系统间切换，通过电脑端个人工作桌面或手机APP，统一在执法监督与内控管理系统上处理日常工作，逐步形成全所内部管理的“一张网”。

二、立项依据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监督检查所

四、实施方案

局医保监督检查所现有行政组织架构能够支撑本项目的项目管理。局医保监督检查所为本项目建设成立了以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将有效地保障本项目建设的项目管理更加高效。

系统现有的业务、技术力量能够承担庞大的工程建设任务。本项目的实施将由监督所进行管理，因此，在本项目建设期间，局医保监督检查所将充分调动各部门、科室的积极性，参与平台建设。

为确保工程管理的高效率，将对项目进行有效策划，制定并落实严格的项目实施具体计划，应用先进管理工具和方法提高进度计划管理、跟踪水平。同时将借鉴行业项目管理实践的经验，合理估算项目工作量，明确项目间依赖关系和先后顺序，突出关键项目，进一步分解项目工作任务，使每个里程碑阶段均应有工作量估算、时间进度、以及可操作、可管理和可检查的交付物。

五、实施周期

2022年4月~2022年5月

根据批复内容调整优化项目建设方案，编制项目采购需求，完成项目招标采购程序，确定项目承建单位。

2022年6月~2022年9月

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内容的建设并投入试运行。

2022年10月~2022年11月

完成项目第三方测评和专项验收。

六、年度预算安排

89.17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医药采购服务与监管信息系统（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医药采购服务与监管信息系统（以下简称阳光平台）目前服务于全市所有医保定点医疗机构、药品配送企业。在日常的使用过程中，面向医疗机构、企业，阳光平台需要提供咨询答疑服务，同时根据实际业务情况进行业务系统的调整，以及对系统对接中常见的问题进行指导、验证和反馈工作。此次项目的建设目标是为阳光平台的日常运行提供管理维护工作，实现阳光平台正常运营。

二、立项依据

1. 本市信息化实施计划和专项规划；
2. 国家行业规划配套和实施计划；
3. 各委办局的实施计划和发展规划；
4. 《关于做好本市医保药品带量采购有关工作的通知》（沪人社医发〔2015〕13号）；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国办发〔2016〕8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医药集中招标采购事务管理所

四、实施方案

为保证已建成的上海市医药采购服务与监管信息系统正常运行，针对正在运行的业务应用软件、硬件设备、系统软件、系统安全等进行系统集成维护服务，具体包括：

1. 应用软件的运行维护服务：包括区级业务运作系统、基础业务支撑库、采配业务运作系统、市级监督和统计业务系统、招投标支撑系统、系统对接、门户网站等；
2. 硬件设备维护服务：包括主机存储设备、网络设备、机房及其他设备；
3. 系统软件维护服务：包括中间件和其他工具；
4. 系统安全维护服务：安全管理与支持、边界安全、应用安全、网关、防病毒产品等。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金额346.7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